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1416)

公司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28 樓
電 話：(02)2704-8111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72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8
	（七） 關係人交易	49
	（八） 質押之資產	5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 5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	其他	51	~ 6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8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9	~ 72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6001667 號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余正富

會計師

賴宗義

余正富
賴宗義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0413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8 月 1 2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5年6月30日及民國114年12月31日、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5 年 6 月 30 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4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27,695	4	\$	173,778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及八						
	資產－流動			468,942	7		264,265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流動			51,900	1		47,800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		27,805	-		22,6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40,773	1		22,113	-
1200	其他應收款			45,777	1		25,14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9,528	-		9,549	-
130X	存貨	六(六)及八		636,010	10		636,010	11
1410	預付款項			12,618	-		8,71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097	-		10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28,145</u>	<u>24</u>		<u>1,210,158</u>	<u>2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及八						
	資產－非流動			540,666	9		550,718	9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及八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55,626	65		4,161,078	68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非流動			10,000	-		10,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4,522	-		18,100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7,070	1		48,272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61,492	1		62,80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27	-		18,40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16,915	-		17,35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897,418</u>	<u>76</u>		<u>4,886,731</u>	<u>80</u>
1XXX	資產總計			<u>\$ 6,425,563</u>	<u>100</u>		<u>\$ 6,096,889</u>	<u>100</u>

(續次頁)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5年6月30日及民國114年12月31日、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242,000	4	\$	232,50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及八		188,858	3		158,968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139,083	2		73,640	1
2150	應付票據			-	-		28	-
2170	應付帳款			10,920	-		7,647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52,260	1		50,765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335	-		4,33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0,122	-		9,85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250	-		2,50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73,828</u>	<u>10</u>		<u>540,240</u>	<u>9</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		34,125	-		28,750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890,424	14		792,498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9,278	4		242,314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58,838	1		39,968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73	-		57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13,238</u>	<u>19</u>		<u>1,104,103</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1,887,066</u>	<u>29</u>		<u>1,644,343</u>	<u>27</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853,422	29		1,853,422	3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50,055	1		50,060	1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1,517	8		440,42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252	1		76,25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344,365	21		1,275,117	21
其他權益		六(十九)						
3400	其他權益			662,598	10		685,188	1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4,468,209</u>	<u>70</u>		<u>4,380,460</u>	<u>72</u>
36XX	非控制權益			<u>70,288</u>	<u>1</u>		<u>72,086</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4,538,497</u>	<u>71</u>		<u>4,452,546</u>	<u>7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425,563</u>	<u>100</u>	\$	<u>6,096,88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賀錫敬

經理人：劉家丞

會計主管：陳素靜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20,816	100	\$ 80,628	100	\$ 227,106	100	\$ 162,8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五)(二十六)	(67,365)	(55)	(53,864)	(66)	(136,500)	(60)	(108,767)	(67)
5900 營業毛利		53,451	45	26,764	34	90,606	40	54,054	3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718)	(2)	(446)	(1)	(3,080)	(1)	(812)	(1)
6200 管理費用		(40,310)	(34)	(32,337)	(40)	(77,553)	(34)	(61,796)	(3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82)	-	(119)	-	(1,004)	(1)	(19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3,310)	(36)	(32,902)	(41)	(81,637)	(36)	(62,800)	(3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0,141	9	(6,138)	(7)	8,969	4	(8,74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26,033	22	10,668	13	53,953	24	20,099	1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8,714	15	45,194	56	50,964	22	105,055	6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37,490	31	(11,811)	(15)	29,545	13	(41,789)	(2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4,487)	(4)	(3,440)	(4)	(9,277)	(4)	(7,098)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750	64	40,611	50	125,185	55	76,267	47
7900 稅前淨利		87,891	73	34,473	43	134,154	59	67,521	4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七)	3,069	2	(7,721)	(10)	(6,983)	(3)	(14,622)	(9)
8200 本期淨利		\$ 90,960	75	\$ 26,752	33	\$ 127,171	56	\$ 52,899	3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十九)	\$ 5,328	4	(65,589)	(81)	\$ 69,517	30	\$ 104,050	6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二十七)	2,031	2	9,027	11	(12,107)	(5)	(19,974)	(1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359	6	(56,562)	(70)	57,410	25	84,076	5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九)	(10,067)	(8)	(255,230)	(316)	28,841	13	(227,878)	(140)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淨額	六(三)(十九)	58	-	(53,052)	(66)	(9,952)	(5)	(42,538)	(26)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二十七)	(12)	-	10,611	13	1,990	1	8,508	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0,021)	(8)	(297,671)	(369)	20,879	9	(261,908)	(16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662)	(2)	(\$ 354,233)	(439)	\$ 78,289	34	(\$ 177,832)	(10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8,298	73	(\$ 327,481)	(406)	\$ 205,460	90	(\$ 124,933)	(7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2,646	68	\$ 23,925	29	\$ 115,110	51	\$ 46,775	28
8620 非控制權益		8,314	7	2,827	4	12,061	5	6,124	4
合計		\$ 90,960	75	\$ 26,752	33	\$ 127,171	56	\$ 52,899	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9,984	66	(\$ 330,308)	(410)	\$ 193,399	85	(\$ 131,057)	(81)
8720 非控制權益		8,314	7	2,827	4	12,061	5	6,124	4
合計		\$ 88,298	73	(\$ 327,481)	(406)	\$ 205,460	90	(\$ 124,933)	(77)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5		\$ 0.13		\$ 0.62		\$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5		\$ 0.13		\$ 0.62		\$ 0.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賀錫敬

經理人：劉家丞

會計主管：陳素靜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權益總額			
	\$1,853,422	\$ 50,069	\$ 425,230	\$ 76,252	\$ 983,139	\$ 254,131	\$ 638,907	\$4,281,150	\$ 77,418	\$4,358,568		
六(十九)	-	-	-	-	46,775	-	-	46,775	6,124	52,899		
	-	-	-	-	-	(227,878)	50,046	(177,832)	-	(177,832)		
	-	-	-	-	46,775	(227,878)	50,046	(131,057)	6,124	(124,933)		
六(十八)	-	-	15,191	-	(15,191)	-	-	-	-	-		
六(十八)	-	-	-	-	(103,792)	-	-	(103,792)	-	(103,792)		
六(十九)	-	-	-	-	147,744	-	(147,744)	-	-	-		
	-	-	-	-	-	-	-	-	(19,649)	(19,649)		
	<u>\$1,853,422</u>	<u>\$ 50,069</u>	<u>\$ 440,421</u>	<u>\$ 76,252</u>	<u>\$1,058,675</u>	<u>\$ 26,253</u>	<u>\$ 541,209</u>	<u>\$4,046,301</u>	<u>\$ 63,893</u>	<u>\$4,110,194</u>		
	<u>\$1,853,422</u>	<u>\$ 50,060</u>	<u>\$ 440,421</u>	<u>\$ 76,252</u>	<u>\$1,275,117</u>	<u>\$ 167,816</u>	<u>\$ 517,372</u>	<u>\$4,380,460</u>	<u>\$ 72,086</u>	<u>\$4,452,546</u>		
六(十九)	-	-	-	-	115,110	-	-	115,110	12,061	127,171		
	-	-	-	-	-	28,841	49,448	78,289	-	78,289		
	-	-	-	-	115,110	28,841	49,448	193,399	12,061	205,460		
六(十八)	-	-	41,096	-	(41,096)	-	-	-	-	-		
六(十八)	-	-	-	-	(105,645)	-	-	(105,645)	-	(105,645)		
六(十七)	-	(5)	-	-	-	-	-	(5)	-	(5)		
六(十九)	-	-	-	-	100,879	-	(100,879)	-	-	-		
	-	-	-	-	-	-	-	-	(13,859)	(13,859)		
	<u>\$1,853,422</u>	<u>\$ 50,055</u>	<u>\$ 481,517</u>	<u>\$ 76,252</u>	<u>\$1,344,365</u>	<u>\$ 196,657</u>	<u>\$ 465,941</u>	<u>\$4,468,209</u>	<u>\$ 70,288</u>	<u>\$4,538,497</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賀錫敬



經理人：劉家丞



會計主管：陳素靜



廣 豐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5 年 及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134,154	\$ 67,52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11,335	9,164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5,497	4,74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004	19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53,953)	(20,099)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50,918)	(104,6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益	六(二十三)	(16,933)	(2,171)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9,943	7,0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3,706)	(2,915)
應收帳款		(21,078)	6,462
其他應收款		(4,444)	4,938
預付款項		(10,900)	2,813
其他流動資產		-	(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70,817	(1,499)
應付票據		(28)	4
應付帳款		3,273	(209)
其他應付款		4,446	(15,746)
其他流動負債		746	4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9,255	(43,941)
收取之利息		53,982	8,268
收取之股利		50,918	101,445
支付之利息		(13,402)	(7,445)
支付之所得稅		(9,711)	(13,2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1,042	45,038

(續次頁)

廣 豐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5 年 及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500)	(\$ 12,024)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00	18,108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4,153)	(498,60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1,484	215,826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3,169)	(445,20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2,276	607,84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09)	(1,716)
取得無形資產	(4,186)	(5,186)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39)	(3,032)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0	1,778
預付設備款減少	1,65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113)	(122,20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46)
短期借款增加	721,500	355,000
短期借款減少	(712,000)	(31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261,202	1,308,202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231,312)	(1,273,173)
舉借長期借款	97,926	90,345
租賃本金償還	(9,710)	(8,111)
支付股東逾期未領股利	六(十七) (5)	-
非控權益變動-發放現金股利	(13,985)	(19,777)
支付之股利	六(十八) (105,645)	(103,7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971	33,44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17	42,2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917	(1,4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3,778	145,8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7,695	\$ 144,36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賀錫敬

經理人：劉家丞

會計主管：陳素靜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第二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57 年 6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資訊軟體服務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65 年 4 月 20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 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 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討論透過「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清償金融負債是否得於交付現金之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之例外情況時，釐清透過「支票」作為支付工具時，其支付之完成仍受超過不顯著之交割風險之影響，因此「電子支付系統」之例外不得擴大適用至其他方式。透過此討論，針對實務上以票據作為支付工具時，於實際現金交割前即有除列金融資產或負債導致現金增加或減少之情況，與原準則規定僅得於義務消滅時始可除列金融負債有違，因此此實務做法之瑕疵，最晚應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修正之適用日期予以調整。合併公司原就開立支票及委託外部股務代理機構發放現金股利等交易之會計處理，由於合併公司之支付義務尚未履行，應於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之調增暫付款\$6,025 及調增應付股利\$6,025。

2.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註2)

註 1：企業於民國 1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並得選擇提前適用。

註 2：企業應與 IFRS 18 同時適用。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0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民國118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本公司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資產管理	100%	100%	100%	-
"	廣豐海外開發(股)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100%	-
"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51%	51%	51%	-
"	星系數位(股)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51%	51%	51%	-
星系數位 (股)公司	數碼證券投資顧問(股) 公司	證券投資顧問	100%	100%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包括營建用地及待售房地，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在建房地期間有關之利息資本化，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可供銷售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55 年

辦公設備 3 年～5 年

其他設備 3 年～5 年

租賃改良 2 年～5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除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外，其他所有之租賃修改，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2.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1)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 (2)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 年。
3.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4. 專利權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0 年。
5. 客戶關係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4 年。
6. 專門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5 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定期估計商譽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1.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償還時，除列金融負債。
2. 本集團選擇符合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時，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且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之情況，所使用之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在交割日前將金融負債除列。

(二十三)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1.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2.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嵌入衍生工具之非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判斷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緊密關聯，以決定是否分離處理。當屬緊密關聯時，整體混合工具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當非屬緊密關聯時，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按衍生工具處理，主契約依其性質按適當之準則處理；或整體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資訊系統開發收入

(1)本集團提供資訊軟體設計及導入等相關服務。資訊系統開發收入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投入工時占預估總工時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2. 資訊訂閱服務收入、資訊系統維運收入及顧問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資訊使用、金融數位課程、金融投資分析及資訊系統維護運作等相關服務。資訊訂閱服務收入、資訊系統維運收入及顧問服務收入於合約約定之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隨時間逐步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3. 租賃收入

本集團依據營業租賃出租房地，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4. 出售房地收入

本集團經營土地開發及銷售房地，於不動產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對於已簽約之銷售房地合約，基於合約條款之限制，該不動產對本集團沒有其他用途，但直至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客戶時，本集團始對合約款項具可執行權利，因此於法定所有權及控制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二十九)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提供資訊系統開發之服務依完工百分比認列之收入，係於合約期間按服務提供程度計算而得，相關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服務提供程度係參照每份合約截至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工時，占該專案預估總工時之百分比計算。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快速變遷，本集團係依歷史經驗及對市場未來預期作估計基礎，若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則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36,010。

3.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混合工具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混合工具，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混合工具之帳面金額為\$1,751,94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74	\$ 1,476	\$ 1,47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05,821	151,902	125,987
定期存款	20,400	20,400	16,900
合計	<u>\$ 227,695</u>	<u>\$ 173,778</u>	<u>\$ 144,36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9,336	\$ 36,171	\$ 33,702
結構型商品	381,984	183,649	150,365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混合工具)	15,456	13,365	12,318
受益憑證	19,446	21,087	55,909
	456,222	254,272	252,294
評價調整	10,912	3,564	(92)
匯率變動影響數	1,808	6,429	(2,317)
合計	<u>\$ 468,942</u>	<u>\$ 264,265</u>	<u>\$ 249,885</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股票(混合工具)	\$ 250,000	\$ 250,000	\$ 250,000
美國未上市股權(混合工具)	65,920	65,920	65,920
美元額外一級資本債券(混合工具)	92,122	92,122	92,122
私募基金股權(混合工具)	101,409	101,409	-
	509,451	509,451	408,042
評價調整	26,854	39,781	13,137
匯率變動影響數	4,361	1,486	(8,373)
合計	<u>\$ 540,666</u>	<u>\$ 550,718</u>	<u>\$ 412,806</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5,803	(\$ 79)
結構型商品	5,177	(7,284)
混合工具	4,154	12,686
受益憑證	947	(473)
合計	<u>\$ 26,081</u>	<u>\$ 4,850</u>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8,444	(\$ 243)
結構型商品	2,675	(7,945)
混合工具	(6,298)	10,733
受益憑證	2,112	(128)
合計	<u>\$ 16,933</u>	<u>\$ 2,417</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期貨交易

本集團簽訂之期貨交易係股價指數期貨，係為獲取價差。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期貨帳戶中留存之保證金餘額分別計\$516、\$509 及\$485，其中超額保證金餘額分別計\$516、\$509 及\$485。

3. 本集團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債務工具			
美元公司債	\$ 1,395,244	\$ 1,145,698	\$ 889,528
評價調整	43,127	53,079	(34,117)
匯率變動影響數	20,520	14,992	(15,665)
小計	<u>1,458,891</u>	<u>1,213,769</u>	<u>839,746</u>
權益工具			
香港上市股票	559,157	683,579	856,374
國外未上市股票			
香港商Fulcrest Limited	1,079,212	1,079,212	1,079,212
其他	16,000	16,000	16,000
台灣上市櫃股票	392,126	480,130	480,129
台灣未上市櫃股票	<u>6,019</u>	<u>9,954</u>	<u>9,954</u>
	2,052,514	2,268,875	2,441,669
評價調整	546,229	601,872	715,536
匯率變動影響數	97,992	76,562	(54,106)
小計	<u>2,696,735</u>	<u>2,947,309</u>	<u>3,103,099</u>
合計	<u>\$ 4,155,626</u>	<u>\$ 4,161,078</u>	<u>\$ 3,942,845</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及為穩定收取股利之國內外上市櫃、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及美元公司債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34,225)	(\$ 87,981)
於本期內除列者	39,553	22,392
	<u>\$ 5,328</u>	<u>(\$ 65,589)</u>
累積利益轉列保留盈餘		
因除列標的轉列者	\$ 125,159	\$ 203,276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2,974	\$ 11,002
於本期內除列者	5,590	33,376
	<u>\$ 18,564</u>	<u>\$ 44,37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58	(\$ 53,052)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u>\$ 17,966</u>	<u>\$ 8,466</u>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29,964	\$ 81,049
於本期內除列者	39,553	23,001
	<u>\$ 69,517</u>	<u>\$ 104,050</u>
累積利益轉列保留盈餘		
因除列標的轉列者	\$ 125,159	\$ 188,399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45,172	\$ 70,811
於本期內除列者	5,590	33,376
	<u>\$ 50,762</u>	<u>\$ 104,18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9,952)	(\$ 42,538)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u>\$ 35,676</u>	<u>\$ 15,784</u>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155,626、\$4,161,078 及 \$3,942,845。
4. 本集團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51,900	\$ 47,800	\$ 29,800
非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10,000	10,000	5,000
合計	<u>\$ 61,900</u>	<u>\$ 57,800</u>	<u>\$ 34,8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u>\$ 239</u>	<u>\$ 109</u>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u>\$ 447</u>	<u>\$ 295</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61,900、\$57,800 及 \$34,800。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帳款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42,166	22,502	17,344
減：備抵損失	(1,393)	(389)	(621)
	<u>\$ 40,773</u>	<u>\$ 22,113</u>	<u>\$ 16,723</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未逾期	\$ 33,621	\$ 22,303	\$ 15,903
30天內	3,664	108	438
31~90天	4,110	91	1,003
91~180天	771	-	-
181天以上	-	-	-
	<u>\$ 42,166</u>	<u>\$ 22,502</u>	<u>\$ 17,34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餘額為\$23,729。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0,773、\$22,113 及\$16,273。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待售房地	\$ 127,246	\$ 127,246	\$ 129,597
營建用地	508,764	508,764	500,024
合計	<u>\$ 636,010</u>	<u>\$ 636,010</u>	<u>\$ 629,621</u>

1. 待售房地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八德市大智段	\$ 17,811	\$ 17,811	\$ 17,811
淡水樹林口段	219,300	219,300	219,300
八德市桃德段與前程段	1,029	1,029	1,029
桃園中路段	666	666	666
小計	238,806	238,806	238,80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11,560)	(111,560)	(109,209)
合計	<u>\$ 127,246</u>	<u>\$ 127,246</u>	<u>\$ 129,597</u>

2. 營建用地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營建用地	\$ 509,757	\$ 509,757	\$ 509,75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93)	(993)	(9,733)
合計	<u>\$ 508,764</u>	<u>\$ 508,764</u>	<u>\$ 500,024</u>

3.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金額：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租賃成本	<u>\$ 12</u>	<u>\$ 12</u>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賃成本	<u>\$ 24</u>	<u>\$ 24</u>

4. 本集團將存貨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713	\$ 6,994	\$ 7,023	\$ 424	\$ 9,249	\$ 31,403
累計折舊	-	(2,577)	(3,315)	(222)	(7,189)	(13,303)
	<u>\$ 7,713</u>	<u>\$ 4,417</u>	<u>\$ 3,708</u>	<u>\$ 202</u>	<u>\$ 2,060</u>	<u>\$ 18,100</u>
1月1日	\$ 7,713	\$ 4,417	\$ 3,708	\$ 202	\$ 2,060	\$ 18,100
增添	-	-	7,309	400	-	7,709
資產處分成本	-	(92)	-	-	-	(92)
處分日之累計						
折舊餘額	-	92	-	-	-	92
折舊費用	-	(66)	(989)	(53)	(179)	(1,287)
6月30日	<u>\$ 7,713</u>	<u>\$ 4,351</u>	<u>\$ 10,028</u>	<u>\$ 549</u>	<u>\$ 1,881</u>	<u>\$ 24,522</u>
6月30日						
成本	\$ 7,713	\$ 6,902	\$ 14,332	\$ 824	\$ 9,249	\$ 39,020
累計折舊	-	(2,551)	(4,304)	(275)	(7,368)	(14,498)
	<u>\$ 7,713</u>	<u>\$ 4,351</u>	<u>\$ 10,028</u>	<u>\$ 549</u>	<u>\$ 1,881</u>	<u>\$ 24,522</u>

114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713	\$ 7,070	\$ 5,290	\$ 742	\$ 7,884	\$ 28,699
累計折舊	-	(2,499)	(4,818)	(604)	(5,889)	(13,810)
	<u>\$ 7,713</u>	<u>\$ 4,571</u>	<u>\$ 472</u>	<u>\$ 138</u>	<u>\$ 1,995</u>	<u>\$ 14,889</u>
1月1日	\$ 7,713	\$ 4,571	\$ 472	\$ 138	\$ 1,995	\$ 14,889
增添	-	-	1,716	-	-	1,716
資產處分成本	-	(76)	(168)	-	-	(244)
處分日之累計折舊餘額	-	76	168	-	-	244
折舊費用	-	(74)	(140)	(46)	(996)	(1,256)
6月30日	<u>\$ 7,713</u>	<u>\$ 4,497</u>	<u>\$ 2,048</u>	<u>\$ 92</u>	<u>\$ 999</u>	<u>\$ 15,349</u>
6月30日						
成本	\$ 7,713	\$ 6,994	\$ 6,838	\$ 742	\$ 7,884	\$ 30,171
累計折舊	-	(2,497)	(4,790)	(650)	(6,885)	(14,822)
	<u>\$ 7,713</u>	<u>\$ 4,497</u>	<u>\$ 2,048</u>	<u>\$ 92</u>	<u>\$ 999</u>	<u>\$ 15,349</u>

本集團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停車位、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辦公室租金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停車位)	\$ -	\$ -	\$ 111
房屋及建築	74,442	45,114	29,199
運輸設備	2,628	3,158	337
	<u>\$ 77,070</u>	<u>\$ 48,272</u>	<u>\$ 29,647</u>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停車位)	\$ -	\$ 56
房屋及建築	4,759	3,733
運輸設備	265	169
	<u>\$ 5,024</u>	<u>\$ 3,958</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停車位)	\$ -	\$ 111
房屋及建築	9,518	7,460
運輸設備	530	337
	<u>\$ 10,048</u>	<u>\$ 7,908</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8,846 及\$23,444。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97	\$ 8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3	80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86	35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23	\$ 13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6	160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72	75

6.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1,131 及\$8,484。

(九) 無形資產

115年						
	電腦軟體	商譽	專門技術	專利權	客戶關係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1,745	\$ 32,583	\$ 18,643	\$ 13,657	\$ 10,784	\$ 117,412
累計攤銷	(30,782)	—	(6,214)	(6,829)	(10,784)	(54,609)
	<u>\$ 10,963</u>	<u>\$ 32,583</u>	<u>\$ 12,429</u>	<u>\$ 6,828</u>	<u>\$ —</u>	<u>\$ 62,803</u>
1月1日	\$ 10,963	\$ 32,583	\$ 12,429	\$ 6,828	\$ —	\$ 62,803
增添	4,186	—	—	—	—	4,186
除列—成本	(3,218)	—	—	—	—	(3,218)
除列—累計攤銷	3,218	—	—	—	—	3,218
攤銷費用	(4,193)	—	(621)	(683)	—	(5,497)
6月30日	<u>\$ 10,956</u>	<u>\$ 32,583</u>	<u>\$ 11,808</u>	<u>\$ 6,145</u>	<u>\$ —</u>	<u>\$ 61,492</u>
6月30日						
成本	\$ 42,713	\$ 32,583	\$ 18,643	\$ 13,657	\$ 10,784	\$ 118,380
累計攤銷	(31,757)	—	(6,835)	(7,512)	(10,784)	(56,888)
	<u>\$ 10,956</u>	<u>\$ 32,583</u>	<u>\$ 11,808</u>	<u>\$ 6,145</u>	<u>\$ —</u>	<u>\$ 61,492</u>
114年						
	電腦軟體	商譽	專門技術	專利權	客戶關係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2,449	\$ 32,583	\$ 18,643	\$ 13,657	\$ 10,784	\$ 108,116
累計攤銷	(23,690)	—	(4,971)	(5,463)	(10,784)	(44,908)
	<u>\$ 8,759</u>	<u>\$ 32,583</u>	<u>\$ 13,672</u>	<u>\$ 8,194</u>	<u>\$ —</u>	<u>\$ 63,208</u>
1月1日	\$ 8,759	\$ 32,583	\$ 13,672	\$ 8,194	\$ —	\$ 63,208
增添	5,186	—	—	—	—	5,186
除列—成本	(713)	—	—	—	—	(713)
除列—累計攤銷	713	—	—	—	—	713
攤銷費用	(3,437)	—	(621)	(683)	—	(4,741)
6月30日	<u>\$ 10,508</u>	<u>\$ 32,583</u>	<u>\$ 13,051</u>	<u>\$ 7,511</u>	<u>\$ —</u>	<u>\$ 63,653</u>
6月30日						
成本	\$ 36,922	\$ 32,583	\$ 18,643	\$ 13,657	\$ 10,784	\$ 112,589
累計攤銷	(26,414)	—	(5,592)	(6,146)	(10,784)	(48,936)
	<u>\$ 10,508</u>	<u>\$ 32,583</u>	<u>\$ 13,051</u>	<u>\$ 7,511</u>	<u>\$ —</u>	<u>\$ 63,653</u>

1.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 20,484	\$ 20,484	\$ 20,484
星系數位(股)公司	12,099	12,099	12,099
	<u>\$ 32,583</u>	<u>\$ 32,583</u>	<u>\$ 32,583</u>

2. 本集團之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每年定期委託外部鑑價公司進行減損評估測試，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預估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十)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目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期貨交易保證金	\$ 516	\$ 509	\$ 485
承攬專案保證金	5,930	4,719	3,979
營業保證金	5,000	5,000	5,000
租賃保證金	4,562	4,566	4,737
其他	907	912	912
合計	<u>\$ 16,915</u>	<u>\$ 15,706</u>	<u>\$ 15,113</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5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42,000</u>	1.98%~2.30%	無
借款性質	11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32,500</u>	1.97%~2.05%	無
借款性質	114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55,000</u>	1.98%~2.09%	無

1.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長期及短期借款而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3,135、\$2,410、\$6,687 及\$5,133。

2. 有關本集團提供資產作為短期借款及保證額度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應付短期票券	\$ 189,000	\$ 159,000	\$ 235,000
減：未攤銷折價	(142)	(32)	(179)
	<u>\$ 188,858</u>	<u>\$ 158,968</u>	<u>\$ 234,821</u>
利率區間	2.03%~2.16%	1.89%~2.03%	1.86%~2.03%

1. 本集團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855、\$945、\$1,567 及\$1,827。
2. 有關本集團提供資產作為應付短期票券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之淨益(損)：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融券交易	\$ _____ -	(\$ _____ 246)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認列於損益之淨益(損)：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融券交易	\$ _____ -	(\$ _____ 246)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5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日幣借款				
日幣JPY 723,266(仟元)	115年6月18日至115年9月18日	1.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1,751
若足額擔保得展期，並按月計息				
擔保瑞郎借款				
瑞郎CHF 5,473(仟元)	115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20日	0.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292
瑞郎CHF 289(仟元)	115年3月5日至116年3月5日	0.91%	"	11,382
瑞郎CHF 238(仟元)	115年3月12日至116年3月12日	0.91%	"	9,370
瑞郎CHF 1,786(仟元)	115年3月16日至116年3月16日	0.91%	"	70,247
瑞郎CHF 567(仟元)	115年3月20日至116年3月19日	0.88%	"	22,364
瑞郎CHF 2,717(仟元)	115年4月7日至116年1月7日	0.92%	"	106,895
瑞郎CHF 1,108(仟元)	115年6月5日至115年9月7日	0.68%	"	43,754
瑞郎CHF 2,698(仟元)	115年6月8日至115年9月8日	0.68%	"	106,501
瑞郎CHF 1,316(仟元)	115年6月10日至115年9月10日	0.68%	"	51,936
瑞郎CHF 2,534(仟元)	115年6月10日至115年12月10日	0.91%	"	99,683
瑞郎CHF 286(仟元)	115年6月15日至116年6月15日	0.91%	"	11,249
若足額擔保得展期，並按月計息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890,424</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日幣借款				
日幣JPY 718,603(仟元)	114年12月12日至115年1月13日	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4,074
	若足額擔保得展期，並按月計息			
擔保瑞郎借款				
瑞郎CHF 5,418(仟元)	114年1月20日至115年1月20日	1.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4,623
瑞郎CHF 287(仟元)	114年3月5日至115年3月5日	1.01%	"	11,347
瑞郎CHF 2,664(仟元)	114年3月6日至115年3月6日	1.07%	"	105,692
瑞郎CHF 235(仟元)	114年3月12日至115年3月12日	1.10%	"	9,333
瑞郎CHF 1,765(仟元)	114年3月14日至115年3月16日	1.11%	"	69,952
瑞郎CHF 2,690(仟元)	114年4月3日至115年4月7日	0.98%	"	106,589
瑞郎CHF 1,101(仟元)	114年6月6日至115年6月5日	0.70%	"	43,658
瑞郎CHF 2,202(仟元)	114年6月10日至115年6月10日	0.91%	"	87,230
	若足額擔保得展期，並按月計息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792,498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4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日幣借款				
日幣JPY 714,840(仟元)	114年6月6日至114年7月4日	1.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4,997
若足額擔保得展期，並按月計息				
擔保瑞郎借款				
瑞郎CHF 5,418(仟元)	114年1月20日至115年1月20日	1.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8,642
瑞郎CHF 287(仟元)	114年3月5日至115年3月5日	1.01%	"	10,502
瑞郎CHF 2,664(仟元)	114年3月6日至115年3月6日	1.07%	"	98,022
瑞郎CHF 235(仟元)	114年3月12日至115年3月12日	1.10%	"	8,638
瑞郎CHF 1,765(仟元)	114年3月14日至115年3月16日	1.11%	"	64,744
瑞郎CHF 2,690(仟元)	114年4月3日至115年4月7日	0.98%	"	98,653
瑞郎CHF 1,101(仟元)	114年6月6日至115年6月5日	0.70%	"	40,490
瑞郎CHF 2,202(仟元)	114年6月10日至115年6月10日	0.91%	"	80,735
若足額擔保得展期，並按月計息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745,423</u>

有關本集團提供資產作為長期借款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五)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51、\$1,471、\$3,623 及 \$2,932。

(十六) 股本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1,853,422，每股面額新台幣 \$10，分為 185,342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5年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 權益變動數	股東逾期 未領股利	合計
1月1日	\$ 30,861	\$ 19,199	\$ 50,060
支付股東逾期未領股利	-	(5)	(5)
6月30日	<u>\$ 30,861</u>	<u>\$ 19,194</u>	<u>\$ 50,055</u>
114年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 權益變動數	股東逾期 未領股利	合計
1月1日	\$ 30,861	\$ 19,208	\$ 50,069
支付股東逾期未領股利	-	-	-
6月30日	<u>\$ 30,861</u>	<u>\$ 19,208</u>	<u>\$ 50,069</u>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及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其餘再分派股東紅利；以上分派內容，應經股東會通過。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保留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11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191	
現金股利	103,792	\$ 0.56
合計	<u>\$ 118,983</u>	

6.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5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如下：

	11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096	
現金股利	105,645	\$ 0.57
合計	<u>\$ 146,741</u>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115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517,372	\$ 167,816	\$ 685,188
評價調整	59,565	-	59,565
評價調整之稅額	(10,117)	-	(10,117)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100,879)	-	(100,87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28,841	28,841
6月30日	<u>\$ 465,941</u>	<u>\$ 196,657</u>	<u>\$ 662,598</u>

114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月1日	\$ 638,907	\$ 254,131	\$ 893,038
評價調整	61,512	-	61,512
評價調整之稅額	(11,466)	-	(11,466)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147,744)	-	(147,74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227,878)	(227,878)
6月30日	<u>\$ 541,209</u>	<u>\$ 26,253</u>	<u>\$ 567,462</u>

(二十) 營業收入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資訊訂閱服務收入	\$ 64,436	\$ 36,522
資訊系統開發收入	31,978	31,618
資訊系統維運收入	15,482	10,921
其他營業收入	8,920	1,567
合計	<u>\$ 120,816</u>	<u>\$ 80,628</u>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資訊訂閱服務收入	\$ 119,924	\$ 75,909
資訊系統開發收入	65,365	56,707
資訊系統維運收入	31,440	26,234
其他營業收入	10,377	3,971
合計	<u>\$ 227,106</u>	<u>\$ 162,821</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u>\$ 27,805</u>	<u>\$ 22,685</u>	<u>\$ 19,218</u>	<u>\$ 16,380</u>
合約負債	<u>\$ 173,208</u>	<u>\$ 102,390</u>	<u>\$ 45,195</u>	<u>\$ 46,694</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資訊訂閱服務收入	\$ 15,274	\$ 4,221
預收資訊系統開發收入	3,858	5,180
預收資訊系統維運收入	1,762	1,015
預收其他營業收入	142	308
合計	<u>\$ 21,036</u>	<u>\$ 10,724</u>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資訊訂閱服務收入	\$ 37,231	\$ 12,841
預收資訊系統開發收入	11,258	20,692
預收資訊系統維運收入	6,160	3,096
預收其他營業收入	509	1,725
合計	<u>\$ 55,158</u>	<u>\$ 38,354</u>

(3) 尚未履行之長期資訊訂閱服務合約

截至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與客戶所簽訂之長期資訊訂閱服務合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分別為\$47,236、\$37,085 及 \$0。管理階層預期 115 年 6 月 30 日尚未滿足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將於民國 115 年 7 月 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13,112，剩餘價款預計於民國 116 年 7 月 1 日至 121 年 6 月 30 日認列收入。前述金額未包括受限制之變動對價金額。

除上述合約外，本集團其他資訊訂閱服務合約皆為短於一年。依據 IFRS 15 規定，無須揭露該等合約尚未履行合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4) 相關合約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二十一) 利息收入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408	\$ 3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239	1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7,392	1,5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7,966	8,466
其他利息收入	28	172
	<u>\$ 26,033</u>	<u>\$ 10,668</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650	\$ 4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447	2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7,073	3,2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5,676	15,784
其他利息收入	107	288
	<u>\$ 53,953</u>	<u>\$ 20,099</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股利收入	\$ 18,689	\$ 44,890
其他收入－其他	25	304
	<u>\$ 18,714</u>	<u>\$ 45,194</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股利收入	\$ 50,918	\$ 104,699
其他收入－其他	46	356
	<u>\$ 50,964</u>	<u>\$ 105,055</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淨兌換利益(損失)	\$ 11,946	(\$ 15,5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26,081	4,604
其他利益及損失	(537)	(901)
	<u>\$ 37,490</u>	<u>(\$ 11,811)</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淨兌換利益(損失)	\$ 13,301	(\$ 42,7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16,933	2,171
其他損失	(689)	(1,253)
	<u>\$ 29,545</u>	<u>(\$ 41,789)</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135	\$ 2,410
應付商業本票	855	945
租賃負債	497	85
	<u>\$ 4,487</u>	<u>\$ 3,440</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687	\$ 5,133
應付商業本票	1,567	1,827
租賃負債	1,023	138
	<u>\$ 9,277</u>	<u>\$ 7,098</u>

(二十五) 成本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94	\$ 644
折舊成本及費用		
使用權資產折舊	5,024	3,958
員工福利費用	50,253	37,254
攤銷費用	2,378	2,413
	<u>\$ 58,449</u>	<u>\$ 44,269</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87	\$ 1,256
折舊成本及費用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048	7,908
員工福利費用	94,791	73,307
攤銷費用	5,497	4,741
	<u>\$ 111,623</u>	<u>\$ 87,212</u>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43,260	\$ 31,612
勞健保費用	3,404	2,749
退休金費用	1,851	1,471
其他用人費用	1,738	1,422
	<u>\$ 50,253</u>	<u>\$ 37,254</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81,051	\$ 62,269
勞健保費用	6,683	5,471
退休金費用	3,623	2,932
其他用人費用	3,434	2,635
	<u>\$ 94,791</u>	<u>\$ 73,30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稅前利益排除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利益)，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0.1%，董監酬勞不高於 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3%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0、\$165、\$300 及\$33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5、\$26、\$450 及\$5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0.27%及 0.40%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議決議之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600 及\$770，與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473)	\$ 2,6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435	1,64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560)
當期所得稅總額	(7,038)	3,78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969	3,937
遞延所得稅總額	3,969	3,937
所得稅費用	(\$ 3,069)	\$ 7,721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980)	\$ 10,1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435	1,64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560)
當期所得稅總額	(1,545)	11,19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528	3,431
遞延所得稅總額	8,528	3,431
所得稅費用	\$ 6,983	\$ 14,622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2,019)	(\$ 19,638)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0,117	\$ 11,466

2. 本公司依企業併購法第 45 條規定，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與子公司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0 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2,646	185,342	\$ 0.4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2,646	185,3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2,646	185,370	\$ 0.45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3,925	185,342	\$ 0.1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3,925	185,3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925	185,367	\$ 0.13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5,110	185,342	\$ 0.6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5,110	185,3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5,110	185,391	\$ 0.62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6,775	185,342	\$ 0.2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6,775	185,3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6,775	185,387	\$ 0.25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5年						
	短期借款	應付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32,500	\$ 158,968	\$ 792,498	\$ 573	\$ 49,824	\$ 1,234,363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9,500	29,890	97,926	-	(9,710)	127,606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	-	38,846	38,846
6月30日	\$ 242,000	\$ 188,858	\$ 890,424	\$ 573	\$ 78,960	\$ 1,400,815
114年						
	短期借款	應付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115,000	\$ 199,792	\$ 655,078	\$ 573	\$ 14,594	\$ 985,037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40,000	35,029	90,345	-	(8,111)	157,263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	-	23,444	23,444
6月30日	\$ 155,000	\$ 234,821	\$ 745,423	\$ 573	\$ 29,927	\$ 1,165,74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輔豐實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羅盛豐(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羅盛泰(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營業收入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租賃收入(帳列「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115</u>	<u>\$ 115</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租賃收入(帳列「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229</u>	<u>\$ 229</u>

租賃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u>\$ 6,633</u>	<u>\$ 5,527</u>
退職後福利	<u>193</u>	<u>190</u>
總計	<u>\$ 6,826</u>	<u>\$ 5,717</u>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u>\$ 12,851</u>	<u>\$ 10,617</u>
退職後福利	<u>386</u>	<u>381</u>
總計	<u>\$ 13,237</u>	<u>\$ 10,99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存貨—待售房地	\$ -	\$ -	\$ 49,042	短期借款保證額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35	7,242	長期借款保證額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39,088	2,669,352	2,648,597	長短期借款及短期票券擔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4,241	273,501	258,076	長期借款擔保
存出保證金	5,000	5,000	5,000	營業保證金
"	5,930	4,719	3,979	承攬專案保證金
	<u>\$ 3,214,259</u>	<u>\$ 2,958,407</u>	<u>\$ 2,971,93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集團出售廣豐新天地購物中心予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以下簡稱國泰人壽)，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5 日與迪卡儂及國泰人壽簽訂「租賃契約繼受協議書」約定公共事業費用之結算事宜，雙方進行友好協商，並簽訂書面協議，且約定就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之租金計\$7,833 無須依原租賃契約給付，改依約定方式處理。然而，截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雙方就電費計價事宜仍無共識，未能依三方協議書約定簽訂書面協議。本集團認為協商既未有結果，自不再適用三方協議書之約定，而應回歸系爭租約之約定，並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聲請仲裁(於 111 年 1 月 10 日開庭)，請求迪卡儂給付本集團應收租金款\$7,833。迪卡儂則以本集團依系爭租約第 6.1 條收取電費有溢收情形為由，反請求本集團給付溢繳電費扣除「緩繳租金」後之數額\$8,527。

本案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仲裁協會 110 仲聲和字第 053 號仲裁庭實質審理後，認定迪卡儂得請求本公司給付民國 106 年 1 月至 7 月間之溢收電費\$1,770 及自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本集團遂於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依照仲裁庭之判斷估列應賠償溢繳電費\$1,770，並已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支付上述賠償款。惟迪卡儂仍拒絕給付剩餘差額，顯無意願尊重仲裁判斷書之認定結果，故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依前述仲裁程序中所達成之仲裁協議，向仲裁協會聲請二次仲裁，請求迪卡儂給付應收租金款\$7,833 與仲裁應賠償之溢收電費並加計利息\$1,821 之間差額\$6,012，及自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本案於民國 112 年 9 月 5 日經仲裁協會 111 仲聲孝字第 052 號仲裁庭判斷後，仲裁庭經審酌認為對本案無管轄權，予以駁回。本集團已於民國 113 年 4 月

2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給付租金之訴，向迪卡儂請求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之租金計\$7,833，該案於民國114年3月6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113年度重訴字第316號審理後裁定聲請駁回。本集團再提抗告，民國114年度抗字第437號，該案於民國114年10月31日經臺灣高等法院裁定原裁定廢棄，迪卡儂不服提起再抗告，該案於民國115年1月21日經臺灣最高法院115年度台抗字第75號審理後裁定再抗告駁回。目前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115年度訴更一字第7號審理中。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9,608	\$ 814,983	\$ 662,6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2,696,735	2,947,309	3,103,099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458,891	1,213,769	839,7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7,695	173,778	144,3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1,900	57,800	34,800
應收帳款	40,773	22,113	16,723
其他應收款	45,777	25,143	109,494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6,915	15,706	15,113
	<u>\$ 5,558,294</u>	<u>\$ 5,270,601</u>	<u>\$ 4,926,02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2,000	\$ 232,500	\$ 155,000
應付短期票券	188,858	158,968	234,821
應付票據	-	28	33
應付帳款	10,920	7,647	6,548
其他應付款	52,260	50,765	152,913
長期借款	890,424	792,498	745,423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573	573	573
	<u>\$ 1,385,035</u>	<u>\$ 1,242,979</u>	<u>\$ 1,295,311</u>
租賃負債	<u>\$ 78,960</u>	<u>\$ 49,824</u>	<u>\$ 29,927</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單位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團隊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及持有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其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5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2	31.85	\$ 4,523
港幣：美金	1,181	4.06	4,79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9,287	31.85	\$ 1,251,276
港幣：新台幣	134,429	4.06	545,782
港幣：美金	431,158	4.06	1,750,5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郎：新台幣	\$ 13,359	39.34	\$ 525,556
日幣：美金	723,657	0.20	141,829
瑞郎：美金	5,693	39.34	224,712

11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5	31.43	\$ 6,443
港幣：美金	952	4.04	3,84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989	31.43	\$ 1,036,851
港幣：新台幣	164,301	4.04	663,776
港幣：美金	444,714	4.04	1,796,3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郎：新台幣	\$ 12,696	39.62	\$ 502,977
日幣：美金	719,002	0.20	144,154
瑞郎：美金	3,793	39.62	150,459
114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19	29.30	\$ 29,857
港幣：美金	979	3.73	3,652
新台幣：美金	597	1.00	59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352	29.30	\$ 801,421
港幣：新台幣	195,540	3.73	729,364
港幣：美金	502,083	3.73	1,873,2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郎：新台幣	12,597	36.67	461,914
日幣：美金	714,840	0.20	144,997
瑞郎：美金	3,765	36.67	138,512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3,301 及 (\$42,707)。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45	\$ -
港幣：美金	1.00%	48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2,314	\$ 10,199
港幣：新台幣	1.00%	-	5,458
港幣：美金	1.00%	-	17,5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郎：新台幣	1.00%	\$ 5,256	\$ -
日幣：美金	1.00%	1,418	-
瑞郎：美金	1.00%	2,247	-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299	\$ -
港幣：美金	1.00%	37	-
新台幣：美金	1.00%	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0%	\$ 1,343	\$ 6,671
港幣：新台幣	1.00%	-	7,294
港幣：美金	1.00%	-	18,7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郎：新台幣	1.00%	\$ 4,619	-
日幣：美金	1.00%	1,450	-
瑞郎：美金	1.00%	1,385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性基金，此

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淨利將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96 及 \$371；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2,375 及 \$25,82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671 及 \$6,718，主要係因固定利率債券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利率變動使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高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G.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天 以上	合計
<u>115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03%~0.89%	5.22%	15.02%	24.9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61,426	\$ 3,664	\$ 4,110	\$ 771	\$ -	\$ 69,971
備抵損失	(\$ 392)	(\$ 192)	(\$ 617)	(\$ 192)	\$ -	(\$ 1,393)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天 以上	合計
<u>114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19%	5.52%	15.88%	26.35%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44,988	\$ 108	\$ 91	\$ -	\$ -	\$ 45,187
備抵損失	(\$ 368)	(\$ 6)	(\$ 15)	\$ -	\$ -	(\$ 389)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天 以上	合計
<u>114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00%	5.87%	16.89%	28.0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5,121	\$ 438	\$ 1,003	\$ -	\$ -	\$ 36,562
備抵損失	(\$ 426)	(\$ 26)	(\$ 169)	\$ -	\$ -	(\$ 621)

H. 本集團採簡化做法之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5年	114年
1月1日	\$ 389	\$ 429
提列減損損失	1,004	192
6月30日	\$ 1,393	\$ 621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單位予以彙總。集團財務單位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由集團財務單位統籌管理，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240,186、\$191,364 及 \$194,688，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5年6月30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6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614,007	\$ 738,885	\$ 834,004
一年以上到期	859,274	939,512	869,774
	<u>\$ 1,473,281</u>	<u>\$ 1,678,397</u>	<u>\$ 1,703,778</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15 年內將另行商議。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5年6月30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43,246	\$ -
應付短期票券	189,173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920	-
其他應付款	52,260	-
租賃負債	21,112	66,416
長期借款	-	899,07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33,505	\$ -
應付短期票券	159,045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675	-
其他應付款	50,765	-
租賃負債	10,979	41,984
長期借款	-	800,37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4年6月30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55,746	\$ -
應付短期票券	235,084	-
應付票據及帳款	6,581	-
其他應付款	152,913	-
租賃負債	11,354	20,264
長期借款	-	752,850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國內外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美元公司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及混合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5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49,631	\$ -	\$ -	\$ 49,631
結構型商品	384,964	-	-	384,964
混合工具	113,844	-	440,400	554,244
受益憑證	20,769	-	-	20,7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1,385,188	-	1,311,547	2,696,735
債務工具	1,458,891	-	-	1,458,891
合計	<u>\$ 3,413,287</u>	<u>\$ -</u>	<u>\$ 1,751,947</u>	<u>\$ 5,165,234</u>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41,012	\$ -	\$ -	\$ 41,012
結構型商品	190,740	-	-	190,740
混合工具	110,857	-	451,154	562,011
受益憑證	21,220	-	-	21,2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1,676,498	-	1,270,811	2,947,309
債務工具	1,213,769	-	-	1,213,769
合計	<u>\$ 3,254,096</u>	<u>\$ -</u>	<u>\$ 1,721,965</u>	<u>\$ 4,976,061</u>

114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37,087	\$ -	\$ -	\$ 37,087
結構性商品	149,406	-	-	149,406
混合工具	100,995	-	322,017	423,012
受益憑證	53,186	-	-	53,1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1,921,612	-	1,181,487	3,103,099
債務工具	839,746	-	-	839,746
合計	\$ 3,102,032	\$ -	\$ 1,503,504	\$ 4,605,536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公司債	結構性商品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加權平均百元價	收盤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F.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5年		
	權益證券	混合工具	合計
1月1日	\$ 1,270,811	\$ 451,154	\$ 1,721,965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			
損益	-	(13,031)	(13,0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7,896	-	27,896
減資退回股款	(3,935)	-	(3,935)
匯率影響數	16,775	2,277	19,052
6月30日	<u>\$ 1,311,547</u>	<u>\$ 440,400</u>	<u>\$ 1,751,947</u>

	114年		
	權益證券	混合工具	合計
1月1日	\$ 1,433,664	\$ 252,153	\$ 1,685,817
本期購買	-	65,920	65,920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評價			
損益	-	11,488	11,4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995)	-	(111,995)
匯率影響數	(140,182)	(7,544)	(147,726)
6月30日	<u>\$ 1,181,487</u>	<u>\$ 322,017</u>	<u>\$ 1,503,504</u>

6.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委託外部鑑價機構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5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05,936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P/E價值倍數 P/B價值倍數	10%~31.09% 4.69 0.85~1.29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控制權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可類比交易法	控制權折價 P/S價值倍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6.11% 0.30~0.54 31.09%	
"	5,611	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	
	<u>\$ 1,311,547</u>				
混合工具：					
特別股股票	\$ 272,933	現金流量折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折現率	10.00% 14.3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附賣回權之股權	64,114	現金流量折現法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型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折現率 無風險利率 股票波動率	10% 5.80% 4.0960% 29.08%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無風險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私募基金股權投資	103,353	現金流量折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折現率	10% 17.0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u>\$ 440,400</u>				

	11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61,464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P/M價值倍數 P/B價值倍數	10%~31.07% 1.11 0.86~2.45	缺乏市場流通 性之折價越高 ，公允價值愈 低；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 高；控制權折 價越高，公允 價值越低
		可類比交易 法	控制權折價 P/S價值倍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6.04% 0.28~0.50 10%	
"	9,347	資產法	控制權折價	25.21%	
	<u>\$ 1,270,811</u>				
混合工具：					
特別股股票	\$ 273,953	現金流量折 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折現率	10% 11.34%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折現率越 高，公允價值 越低
附賣回權 之股權	67,825	現金流量折 現法 Black- Scholes選 擇權評價模 型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折現率 無風險利率 股票波動率	10% 5.37% 3.49% 26.84%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折現率越 高，公允價值 越低；無風險 利率越高，公 允價值越高；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私募基金 股權投資	109,376	現金流量折 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折現率	10% 13.54%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折現率越 高，公允價值 越低
	<u>\$ 451,154</u>				

	114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72,424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P/S價值倍數 P/M價值倍數 P/B價值倍數	10%~31.03% 0.28~0.57 1.84 0.97~2.34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 高；控制權折 價越高，公允 價值越低
		可類比交易 法	控制權折價 P/S價值倍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6.04% 0.27~0.47 10%	
"	9,063	資產法	控制權折價	27.48%	
	<u>\$ 1,181,487</u>				
混合工具：					
特別股股票	\$ 260,868	現金流量折 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折現率	10% 11.17%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折現率越 高，公允價值 越低
		現金流量折 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0%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折現率越 高，公允價值 越低；無風險 利率越高，公 允價值越高；
		Black- Scholes模 型	折現率 無風險利率 股票波動率	4.72% 3.691% 25.55%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附賣回權 之股權	61,149				
	<u>\$ 322,017</u>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5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長期股利殖利率、 類比公司波動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1%	\$ -	\$ -	\$ 6,555	(\$ 6,555)
混合工具						
特別股股票	折現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1%	8,390	(8,121)	-	-
附賣回權之股權	折現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無風險利率、 股票波動率	±1%	1,990	(1,959)	-	-
私募基金股權投資	折現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1%	64	(64)	-	-
合計			<u>\$ 10,444</u>	<u>(\$ 10,144)</u>	<u>\$ 6,555</u>	<u>(\$ 6,555)</u>
			114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長期股利殖利率、 類比公司波動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1%	\$ -	\$ -	\$ 6,816	(\$ 6,816)
混合工具						
特別股股票	折現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1%	6,745	(6,518)	-	-
附賣回權之股權	折現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無風險利率、 股票波動率	±1%	2,389	(2,366)	-	-
私募基金股權投資	折現率、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1%	126	(126)	-	-
合計			<u>\$ 9,260</u>	<u>(\$ 9,010)</u>	<u>\$ 6,816</u>	<u>(\$ 6,816)</u>

		114年6月30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	長期股利殖利率、	±1%	\$	-	\$	-	\$ 9,953 (\$ 9,949)
公司股票	類比公司波動率、 流動性折價、 控制權折(溢)價、 波動率						
混合工具							
特別股股票	折現率、 流動性折價	±1%		7,644	(7,355)	-	-
附賣回權之 股權	折現率、 流動性折價、 無風險利率、 股票波動率	±1%					
合計				2,503	(2,450)	-	-
				\$ 10,147	(\$ 9,805)	\$ 9,953	(\$ 9,94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7.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廣豐事業部：專營投資業務。
2. 寶豐資產管理部：不動產開發、營建及物業管理。
3. 廣豐海外開發部：海外資產投資業務。
4. 數位科技部：資訊軟體服務業。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廣豐事業部	寶豐資產 管理部	廣豐海外 開發部	數位科技部	調節及銷除	合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9	\$ 212	\$ -	\$ 226,665	\$ -	\$ 227,106
部門間收入	-	-	-	12,022	(12,022)	-
收入合計	<u>\$ 229</u>	<u>\$ 212</u>	<u>\$ -</u>	<u>\$ 238,687</u>	<u>(\$ 12,022)</u>	<u>\$ 227,106</u>
部門損益(註)	\$ 57,162	\$ 7,861	\$ 40,909	\$ 41,284	(\$ 3,213)	\$ 144,003
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	60,887	-	-	-	(60,887)	-
折舊及攤銷	(2,939)	(436)	-	(11,489)	(1,968)	(16,832)
部門損益	<u>\$ 115,110</u>	<u>\$ 7,425</u>	<u>\$ 40,909</u>	<u>\$ 29,795</u>	<u>(\$ 66,068)</u>	<u>\$ 127,171</u>
部門總資產	<u>\$ 5,610,742</u>	<u>\$ 742,324</u>	<u>\$ 2,650,712</u>	<u>\$ 433,842</u>	<u>(\$ 3,012,057)</u>	<u>\$ 6,425,563</u>
部門負債	<u>\$ 1,142,534</u>	<u>\$ 91,379</u>	<u>\$ 430,235</u>	<u>\$ 296,229</u>	<u>(\$ 73,311)</u>	<u>\$ 1,887,066</u>

註：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及折舊及攤銷。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廣豐事業部</u>	<u>寶豐資產 管理部</u>	<u>廣豐海外 開發部</u>	<u>數位科技部</u>	<u>調節及銷除</u>	<u>合計</u>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9	\$ 207	\$ -	\$ 162,385	\$ -	\$ 162,821
部門間收入	-	-	-	8,853	(8,853)	-
收入合計	<u>\$ 229</u>	<u>\$ 207</u>	<u>\$ -</u>	<u>\$ 171,238</u>	<u>(\$ 8,853)</u>	<u>\$ 162,821</u>
部門損益(註)	\$ 78,980	(\$ 48,645)	\$ 13,693	\$ 24,069	(\$ 1,293)	\$ 66,804
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	(28,616)	-	-	-	28,616	-
折舊及攤銷	(3,589)	(38)	-	(8,873)	(1,405)	(13,905)
部門損益	<u>\$ 46,775</u>	<u>(\$ 48,683)</u>	<u>\$ 13,693</u>	<u>\$ 15,196</u>	<u>\$ 25,918</u>	<u>\$ 52,899</u>
部門總資產	<u>\$ 5,104,119</u>	<u>\$ 796,140</u>	<u>\$ 2,358,913</u>	<u>\$ 230,660</u>	<u>(\$ 2,759,999)</u>	<u>\$ 5,729,833</u>
部門負債	<u>\$ 1,057,818</u>	<u>\$ 76,884</u>	<u>\$ 430,458</u>	<u>\$ 109,923</u>	<u>(\$ 55,444)</u>	<u>\$ 1,619,639</u>

註：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及折舊及攤銷。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8,969	(\$ 8,7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5,185	76,26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134,154</u>	<u>\$ 67,521</u>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0	廣豐實業(股)公司	廣豐海外開發(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70,000	\$ 70,000	\$ 63,700	2.0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1,787,284	\$ 1,787,284	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第4條規定辦理，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其計算方式如下：
- 廣豐實業：\$4,468,209仟元 * 40%=1,787,284仟元。
-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廣豐實業(股)公司	星系數位(股)公司	(2)	\$ 4,468,209	\$ 50,000	\$ 50,000	\$ 30,000	\$ -	1.12%	\$ 4,468,209	Y	N	N	註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

- (1)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為限。
- (2)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與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相同。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5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廣豐實業(股)公司	台灣未上市櫃普通股	信華毛紡(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	\$ 5,611	15.17%	\$ 5,611	
"	"	聯安健康事業(股)公司		"	401	22,452	3.10%	22,452	
"	越南未上市普通股	ASC-CHARWIE COMPANY		"	922	-	8.00%	-	
"	香港上市普通股	中國銀行(股)公司		"	6,250	126,621	0.00%	126,621	註4
"	"	中國農業銀行(股)公司		"	14,100	305,694	0.00%	305,694	"
"	"	交通銀行(股)公司		"	2,000	54,729	0.00%	54,729	"
"	"	中國工商銀行(股)公司		"	2,250	58,738	0.00%	58,738	"
"	台灣上市特別股	聯邦銀甲特		"	566	30,734	0.01%	30,734	
"	台灣上市櫃普通股	台泥		"	1,741	41,878	0.02%	41,878	
"	"	亞泥		"	3,300	115,500	0.09%	115,500	註4
"	"	台積電		"	34	81,940	0.00%	81,940	"
"	"	兆豐金		"	11	501	0.00%	501	
"	"	元大期		"	704	69,957	0.22%	69,957	註4
"	美元債券	Standard Chartered PLC 7.767% 22/28		"		89,539		89,539	"
"	"	Barclays PLC 7.385% 22/28		"		32,344		32,344	"
"	"	HSBC Holdings PLC 7.39% 22/28		"		32,993		32,993	"
"	"	Nomura Holdings Inc. 5.605% 22/29		"		32,527		32,527	"
"	"	Crédit Agricole S.A. 6.251% 24/35		"		278,242		278,242	"
"	"	HSBC Holdings PLC 8.113% 23/33		"		109,778		109,778	"
"	"	HSBC Holdings PLC 7.399% 23/34		"		145,239		145,239	"
"	"	Deutsche Bank AG New York 7.079% 23/34		"		94,593		94,593	"
"	"	Société Générale S.A. 6.066% 24/35		"		33,009		33,009	"
"	"	Société Générale S.A. 6.221% 22/33		"		99,319		99,319	"
"	"	B.A.T. Capital Corp. 4.39% 17/37		"		29,130		29,130	"
"	"	Altria Group, Inc. 9.95% 08/38		"		43,212		43,212	"
"	結構型商品	Maxi Autocallable Fixed Coupon Notes (Non Guaranteed, Unsecure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31,677		31,677	
"	"	Periodic Callable Fixed Coupon(15.31%)		"		64,426		64,426	註4
"	"	Periodic Callable Fixed Coupon(15.6804%)		"		35,105		35,105	"
"	"	Worst of Reverse Convertible Note		"		31,162		31,162	"
"	境外貨幣型基金	法巴美元貨幣市場基金 C (美元)		"		3,276		3,276	
"	"	Pictet-Short-Term Money Market USD P- capitalisation		"		10,688		10,688	註4
"	台灣上市櫃普通股	大成		"	5	278	0.00%	278	
"	"	卜蜂		"	10	1,135	0.00%	1,135	
"	"	大統益		"	3	425	0.00%	425	
"	"	東和鋼鐵		"	20	1,348	0.00%	1,348	
"	"	中華電		"	9	1,274	0.00%	1,274	
"	"	台灣高纖		"	11	292	0.00%	292	
"	"	彰銀		"	2	37	0.00%	37	
"	"	新產		"	13	1,853	0.00%	1,853	
"	"	華南金		"	66	2,522	0.00%	2,522	
"	"	富邦金		"	11	1,437	0.00%	1,437	
"	"	國泰金		"	19	1,868	0.00%	1,868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5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廣豐實業(股)公司	台灣上市櫃普通股	玉山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	\$ 773	0.00%	\$ 773	
"	"	元大金		"	54	3,569	0.00%	3,569	
"	"	兆豐金		"	14	644	0.00%	644	
"	"	台新新光金		"	83	2,760	0.00%	2,760	
"	"	永豐金		"	59	2,369	0.00%	2,369	
"	"	中信金		"	37	2,627	0.00%	2,627	
"	"	第一金		"	28	927	0.00%	927	
"	"	王道銀行		"	228	2,383	0.01%	2,383	
"	"	遠傳		"	19	1,995	0.00%	1,995	
"	"	合庫金		"	11	273	0.00%	273	
"	"	群益證		"	33	1,262	0.00%	1,262	
"	台灣可轉換公司債	美律五		"		3,216		3,216	
"	"	東哥遊艇一		"		6,117		6,117	
"	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	統一台股增長主動式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2,190		2,190	
"	台灣未上市櫃特別股	科達建業特別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	272,933	48.08%	272,933	
"	美元額外一級資本債券	UBS Group AG-High-trigger loss-absorbing additional tier 1 capital instrument		"		55,017		55,017	註4
廣豐海外開發(股)公司	香港未上市櫃普通股	Fulcrest Limite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6	1,283,484	44.24%	1,283,484	
"	香港上市普通股	中國銀行(股)公司		"	5,200	105,384	0.00%	105,384	註4
"	"	中國農業銀行(股)公司		"	8,500	184,345	0.00%	184,345	"
"	"	交通銀行(股)公司		"	3,400	93,070	0.00%	93,070	"
"	"	中國工商銀行(股)公司		"	3,225	84,219	0.00%	84,219	"
"	美元債券	Barclays PLC 7.385% 22/28		"		48,515		48,515	"
"	"	HSBC Holdings PLC 7.399% 23/34		"		141,696		141,696	"
"	"	Deutsche Bank AG New York 7.079% 23/34		"		51,596		51,596	"
"	"	Société Générale S.A. 6.066% 24/35		"		57,851		57,851	"
"	"	Crédit Agricole S.A. 6.251% 24/35		"		139,308		139,308	"
"	結構型商品	Morgan Stanley B.V. 10% 2026-12.08.2026 Fixed Coupon Notes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33		48,033	"
"	"	Morgan Stanley B.V. 10% 2026-14.08.2026 Fixed Coupon Notes		"		47,952		47,952	"
"	"	Barclays Bank PLC 10% 2026-23.09.2026 Fixed Coupon Notes		"		62,662		62,662	"
"	"	Barclays Bank PLC 16.84% 2026-14.09.2026 Fixed Coupon Notes		"		63,947		63,947	"
"	美元額外一級資本債券	UBS Group AG-High-trigger loss-absorbing additional tier 1 capital instrument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49		45,249	"
"	美國未上市股權	Greenland Innovations, LLC		"	1,600	64,114	8.27%	64,114	
"	境外私募基金	Creator 1 Fund Ltd. Class D Shares		"	33	103,353	6.43%	103,353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灣上市櫃普通股	富邦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	2,958	0.00%	2,958	
"	"	台積電		"	12	28,920	0.00%	28,920	
"	"	國泰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	8,946	0.00%	8,946	
"	"	華新		"	4	149	0.00%	149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5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灣上市櫃普通股	聯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 165	0.00%	\$ 165	
"	"	旺宏		"	2	311	0.00%	311	
"	"	凱美		"	1	212	0.00%	212	
"	"	千如		"	2	138	0.00%	138	
"	"	群創		"	2	137	0.00%	137	
"	"	光頤		"	1	153	0.00%	153	
"	"	鈺創		"	1	87	0.00%	87	
"	"	雷科		"	2	293	0.00%	293	
"	"	今國光		"	7	565	0.00%	565	
"	"	華東		"	5	286	0.00%	286	
"	"	南茂		"	2	198	0.00%	198	
"	台灣指數股票型基金	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1,078		1,078	
"	"	元大標普500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標普50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597		597	
"	"	國泰美國費城半導體基金		"		391		391	
"	"	元大多元債券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元大美		"		1,249		1,249	
"	"	國政府1至3年期債券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富邦全球ESG綠色電力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1,300		1,300	
"	台灣可轉換公司債	華友聯三		"		101		101	
"	"	華友聯四		"		96		96	
"	"	三洋實業三		"		99		99	
"	"	弘裕三		"		185		185	
"	"	日馳一		"		98		98	
"	"	岱宇四		"		96		96	
"	"	新美齊三		"		98		98	
"	"	新美齊四		"		98		98	
"	"	皇普四		"		186		186	
"	"	華建三		"		94		94	
"	"	華建四		"		94		94	
"	"	偉訓一		"		100		100	
"	"	偉訓二		"		100		100	
"	"	台灣大五		"		540		540	
"	"	鑫龍騰二		"		193		193	
"	"	弘憶股一		"		105		105	
"	"	其陽二		"		92		92	
"	"	歐買尬二		"		103		103	
"	"	晟德八		"		91		91	
"	"	晟德九		"		94		94	
"	"	宣德三		"		95		95	
"	"	光聚晶電二		"		99		99	
"	"	撼訊六		"		98		98	
"	"	天品四		"		96		96	
"	"	迅杰三		"		96		96	
"	"	安集五		"		92		92	
"	"	晉弘二		"		89		89	
"	"	倍力一		"		102		102	
"	"	羅昇二		"		104		104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5年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灣可轉換公司債	欣巴巴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97		\$ 97	
"	"	慶豐富三		"		99		99	
"	"	遠東新El永		"		515		515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台灣上市櫃普通股	巨鎧精密-創		"	100	5,940	0.16%	5,94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本公司為借款需求將金融資產質押。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之比率 (註3)
1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星系數位(股)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專案收入	\$ 10,036	註4		4.42%
2	星系數位(股)公司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專案成本	4,500	"		1.98%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與一般公司相同。

廣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廣豐實業(股)公司	廣豐海外開發(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USD30,442	USD30,442	30,442	100%	\$ 2,220,477	\$ 40,909	\$ 40,909	註3
"	寶豐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97號28樓	不動產買賣、租賃、開發	\$ 1,337,716	\$ 1,337,716	10,000	100%	650,945	7,425	7,425	"
"	百商數位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05號18樓	資訊軟體服務業	60,000	60,000	1,612	51%	46,921	3,975	1,763	"
"	星系數位(股)公司	"	"	34,900	34,900	2,170	51%	47,648	21,841	10,790	"
星系數位(股)公司	數碼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05號18樓	證券投資顧問業	20,000	20,000	2,000	100%	24,358	3,978	3,978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於編制合併公司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